

#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飲酒問題個案轉介單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個案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暴力加害人 <input type="checkbox"/> 道安講習之酒駕個案 <input type="checkbox"/> 高風險家庭個案 <input type="checkbox"/> 酒駕緩起訴個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兒少保護個案之家庭成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姓名：	*年齡：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酒精使用疾患確認檢測 (如下問卷) 合計總分：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居住地址：			*聯絡電話：
密切保持聯絡之親友或緊急連絡人	姓名：	關係：	聯絡電話：
	居住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個案居住地址		
轉介個案酒癮之敘述： (請務必填寫)			
酒癮戒治處遇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input type="checkbox"/>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樹林院區 <input type="checkbox"/>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input type="checkbox"/> 臺南市立安南醫院-委託中國醫藥大學興建經營 <input type="checkbox"/> 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 <input type="checkbox"/>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轉介機關(構)：

轉介人員：

單位主管：

電 話：

傳 真：

轉介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

- 一、酒精使用疾患確認檢測(AUDIT)之合計總分，男性大於或等於8分，女性大於或等於4~6分，則建議轉介至衛生單位或醫療機構提供專業諮詢或治療。
- 二、為順利受轉介單位聯繫個案，請詳填本表資料，「\*」為必填。
- 三、為利個人資料之使用，請於轉介前告知個案轉介目的，並請個案簽具個人資料

使用同意書。

## 自填式華人飲酒問題篩檢問卷(C-CAGE Questionnaire)

一、你曾經不想喝太多，後來卻無法控制而喝酒過量嗎？

是 否

二、家人或朋友為你好而勸你少喝一點酒嗎？

是 否

三、對於喝酒這件事，你會覺得不好或感到愧疚嗎？

是 否

四、你曾經早上一起床尚未進食之前，就要喝一杯才覺得比較舒服穩定？

是 否

● 若以上四個問題，有一題為「是」，請接續酒精使用疾患確認檢測(Alcohol Use Disorder Identification Test, AUDIT)

## 酒精使用疾患確認檢測(Alcohol Use Disorder Identification Test, AUDIT)

下列問題是詢問您過去一年來使用酒精性飲料的情形

一、你多久喝一次酒？

(0)從未  (1)每月少於一次  (2)每月二到四次  (3)每週二到三次  
 (4)一週超過四次

二、在一般喝酒的日子，你一天可以喝多少酒精單位？

(0)1 或 2  (1)3 或 4  (2)5 或 6  (3)7 到 9  (4)高過 10

以下為參考用—每瓶酒之酒精單位數(單位/瓶)		
罐裝啤酒：1	瓶裝啤酒：2.3	保力達、維士比(600cc)：4
紹興酒：8	米酒：11	高粱酒(300cc)：14.5
陳年紹興酒：9	參茸酒(300cc)：7.5	葡萄酒、紅酒：4.2
米酒頭：17.5	威士忌、白蘭地(600cc)：20.5	

三、多久會有一次喝超過6單位的酒？

(0)從未  (1)每月少於一次  (2)每月  (3)每週  (4)幾乎每天

四、過去一年中，你發現一旦開始喝酒後便會一直想要繼續喝下去的情形有多常見？

(0)從未  (1)每月少於1次  (2)每月  (3)每週  (4)幾乎每天

五、過去一年中，因為喝酒而無法做好你平常該做的事的情形有多常見？

(0)從未  (1)每月少於1次  (2)每月  (3)每週  (4)幾乎每天

六、過去一年中，經過一段時間的大量飲酒後，早上需要喝一杯才會覺得舒服的情形有多常見？

(0)從未  (1)每月少於1次  (2)每月  (3)每週  (4)幾乎每天

七、過去一年中，在酒後覺得愧疚或自責不該這樣喝的情形有多常見？

(0)從未  (1)每月少於1次  (2)每月  (3)每週  (4)幾乎每天

八、過去一年中，酒後忘記前一晚發生事情的情形有多常見？

(0)從未  (1)每月少於1次  (2)每月  (3)每週  (4)幾乎每天

九、是否曾經有其他人或是你自己因為你的喝酒而受傷過？

(0)無  (2)有，但在過去一年  (4)有，在過去一年中

十、是否曾經有親友、醫生、或其他醫療人員關心你喝酒的問題，或是建議你少喝點？

(0)無  (2)有，但在過去一年  (4)有，在過去一年中

● 合計總分：\_\_\_\_\_

● 計分方式：每個選項前面的括弧內有一個數字，將選擇的項目數字加總起來，即為酒精使用疾患確認檢測的得分。

● 男性總分 $\geq$ 8分，女性 $\geq$ 4~6分，代表飲酒情形已經至少達到問題性飲酒的程度，若您需要酒癮相關問題諮詢或想進一步了解自己飲酒的問題，請填寫下列同意書

##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同意將本人資料由\_\_\_\_\_ (單位)提供予\_\_\_\_\_ 衛生局或\_\_\_\_\_  
\_\_\_\_\_(醫療機構)，俾利提供本人有關飲酒問題之諮詢或醫療服務。

姓名：\_\_\_\_\_ (請以正楷書寫) 性別： 男  女

電話：\_\_\_\_\_ 年齡：\_\_\_\_\_

聯絡地址：\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08年酒癮經費補助

處置項目	單次最高補助額度 (核實支付)	說明	備註
住院	25,000 元/次	包含住院期間之診察費、檢查費、藥費、藥事服務費、治療處置費、護理費等，但不補助伙食費和病房費差額，每次上限 25,000 元。	
初診	2,600 元/次	含初診評估（含診斷性會談、家庭功能評估、生理或心理功能檢查等）、支持性心理會談、藥費、藥事服務費等，惟一次上限為 2,600 元。	依個案實際到院初診予以補助。
酒癮門診 (複診)	1,000 元/次	含診察費、藥費及處置費、藥事服務費，每次上限 1,000 元。	依個案實際到院複診予以補助。
個別心理 治療	1,200 元/次	個別心理治療費用，每次上限 1,200 元。	依個案實際需要得申請本項費用。
團體心理 治療	1. 以補助個案治療費方式計：每人 413 元/次 2. 以補助治療師費用方式計：團體帶領者 1,600 元/小時	團體心理治療費用，每人每次上限 413 元，或治療師每小時 1,600 元。	1. 每一個團體心理治療成員數不宜超過 10 人，並於個案實際完成治療當次或治療師當次實際帶領團體結束，可申請補助本項費用 1 次。 2. 同一個治療團體（無論該團體療程為幾次），需擇同一種補助方式。
家族治療	1,200 元/次	家族治療費用，每次上限 1,200 元。	個案確實完成治療當次，可申請本項費用 1 次。
個案追蹤 管理費	100 元/次	個案管理師追蹤參與本方案個案之管理費用，每人每次追蹤可申請 100 元，但每月每人以申請 2 次為限。	於實際完成個案追蹤且備有追蹤管理(如電訪、面訪等)訪談紀錄，可申請本費用。